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PV

**TPV TECHNOLOGY LIMITED**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3)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有資料之初步評估，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歸屬於股東利潤三千九百萬美元比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預期將錄得歸屬於股東虧損五千萬美元至七千五百萬美元。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冠捷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有資料之初步評估，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歸屬於股東利潤三千九百萬美元比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預期將錄得歸屬於股東虧損五千萬美元至七千五百萬美元。儘管於

\* 僅供識別

旺季期間銷售動力加快，毛利率亦有所改善，惟根據最新的減值評估，本集團須於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就以下事項作出撥備：(i)來自中國市場若干OTT(通過互聯網傳送內容)客戶的應收賬款呆賬；及(ii)就電視業務分部作出的商譽減值。

本盈利警告公告僅基於董事會參照本公司現有資料(包括本集團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並非基於已由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任何財務數字或資料。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仍在定稿的過程中，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詳細表現將會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於本集團的業績公告內披露。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宣建生博士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宣建生博士；五名非執行董事楊軍先生、朱立鋒先生、李峻博士、賈海英女士及畢向輝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文仲先生、谷家泰博士及黃之強先生。